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2-016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碧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同意通过公司编制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